

臺北市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53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

承辦人：宋亭軒

電話：02-25702330分機6608

傳真：25792751

電子信箱：tms_tssu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競字第109302973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來文、競賽規程和預定賽程各1份
(13496171_10930297372_1_ATTACH1.pdf、13496171_1093029737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與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共同主辦「110年臺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」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相關人員參賽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109年12月28日（109）北市體田鑫競字第10912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月15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（二）競賽日期：110年2月4日至7日（星期四至星期日，共計4日）。

（三）競賽地點：臺北田徑場（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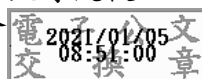
（四）報名方式及賽事詳情請詳閱競賽規程。



三、檢附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來文、競賽規程及預訂賽程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公私立大專院校

副本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



裝

訂



線